

經部·小學類

徐爾雅義疏十九卷八冊 清郝懿行撰 清鍾麟、周懋祺、鍾履祥讎勘 清
郝聯蓀、郝聯薇校字 四部備要本 民國間上海中華書局據家刻
本校刊聚珍倣宋版本

A09.112/(q3)4742-02

附：清光緒七年<上諭>、清游百川<奏摺>、清咸豐六年(1856)宋翔鳳<
爾雅義疏序>、清咸豐六年(1856)胡珽<跋>、清同治五年(1866)郝
聯蓀聯薇<跋>。

藏印：「復觀藏書」方型藍印、「徐故教授復觀贈書」藍色長戳。

板式：細黑口，單魚尾，四方單欄。半葉十三行，行二十六字；小字
雙行，(低一格)行二十五字。板心上方題「爾雅義疏」，魚尾下題
「上(或「中」、或「下」)之○」、篇名(如「釋詁上」)及葉碼，
板心下方題「中華書局聚珍倣宋版印」。

卷之首行題「爾雅郭注義疏上(或「中」、或「下」)之○」，
次行題「棲霞郝懿行學」，三行為篇名及次第，卷末題「爾雅郭
注義疏上(或「中」、或「下」)之○」及「孫男聯蓀伯愷、薇近
垣校字」。

扉葉題「爾雅義疏」，牌記依序題「四部備要」、「經部」、「上
海中華書局據家刻足本校刊」、「桐鄉 陸費達總勘」、「杭縣 高
時顯吳汝霖輯校」、「杭縣 丁輔之監造」、「版權所有不許翻印」。

按：1.間見硃筆句讀。

2.宋翔鳳<爾雅義疏序>云：「嘉慶辛未(十六年，1811)滯措京邸，始
識先生，時接言論，每致商榷輒付掌錄，不以前脩而輕後生。時
所纂《山海經箋疏》不涉荒怪而惟求實是，已行於世；《爾雅》
則未卒業。……後於湘中得太傅阮公(按即阮元)所輯《經解》，
一再瀏覽，得其大端；後制府陸公單行其書，與阮本無異。嘉興
高君(按即高均儒)又得足本，以校阮、陸兩本，多四之一，或云
刪去之文出高郵王石渠先生(按即王念孫)手，或云他人所刪而嫁
名於王。夫說一經之文必合眾家之議，前此者未必是，後此者未
必非，惟在學者求其本根，不立門戶同歸康莊。是以河帥楊公(按

- 即楊以增)得高君之本而爲流播，於時剞劂僅半而河帥即世，茲胡君心耘(按即胡珽)始續成之，而後郝氏一家之言遂有完書。」
- 3.《清史稿·儒林三·郝懿行傳》云：「郝懿行，字恂九，棲霞人。嘉慶四年(1799)進士，授戶部主事。二十五年(1820)，補江南司主事。道光三年(1823)，卒，年六十九。」
- (陳惠美、謝鶯興整理)